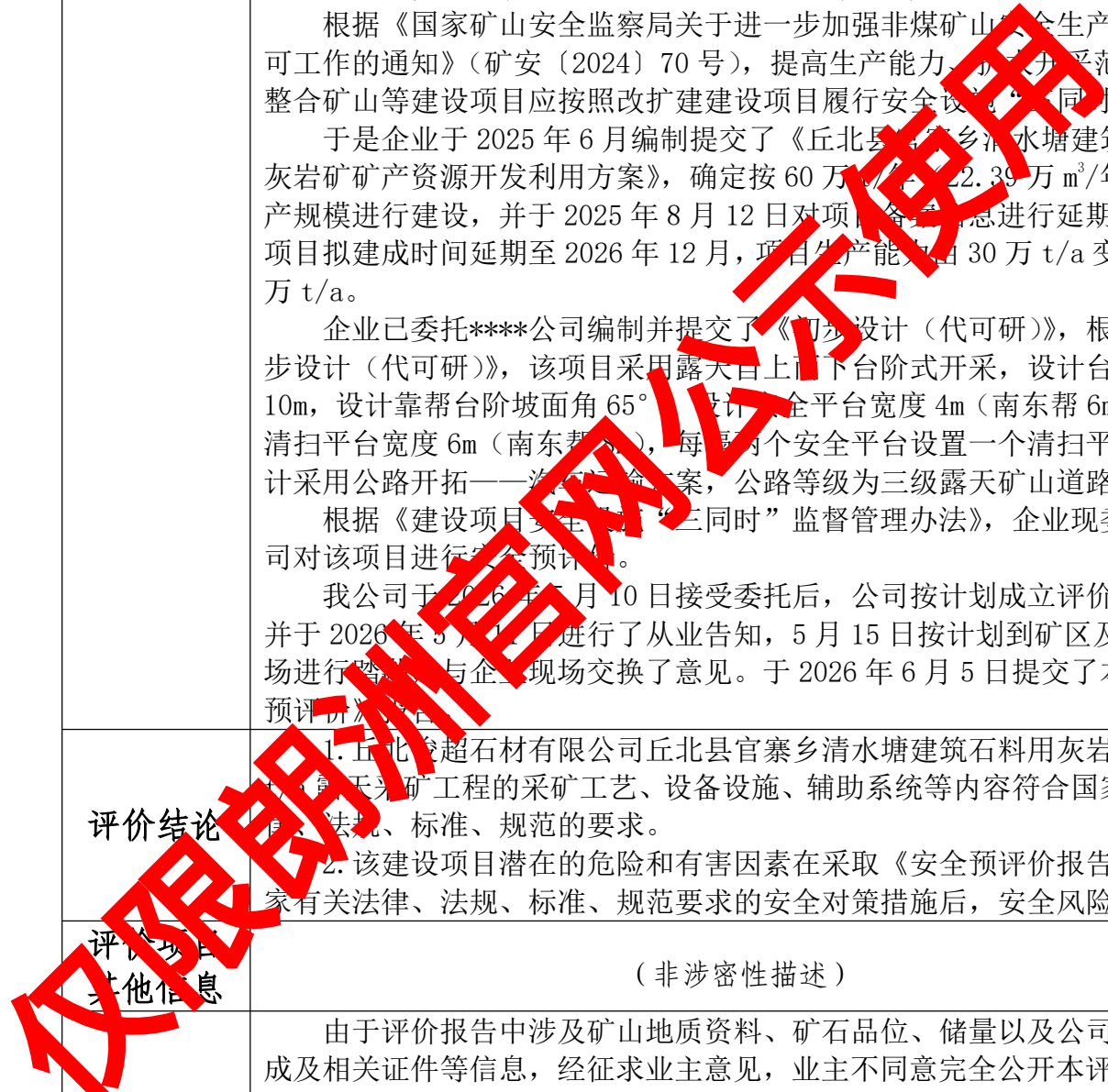


安全评价业务网上公开信息表

机构名称	贵州朗洲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黔)-007
服务对象	丘北俊超石材有限公司丘北县官寨乡清水塘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60 万 t/a 露天采矿工程		
服务范围	丘北俊超石材有限公司丘北县官寨乡清水塘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60 万 t/a 露天采矿工程安全预评价		
业务范围	☒ 金属、非金属矿及其他矿采选业； ☐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 ☐ 陆上油气管道运输业； ☐ 金属冶炼。		
项目类别	安全预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6.6.5
安全评价人员			
安全评价 项目管理	项目组长	技术负责人	过程控制负责人
	续建科	柯喜地	杨敦良
项目组其 他人员	续建科、蓝灿、甘大鹏、孙康、张正		
安全评价 项目现场 开展工作 情况	现场勘察人员	勘察时间及任务	现场勘察照片
	续建科、蓝灿	2026.5.15	详见附件一
安全评价 项目简介	丘北县官寨乡清水塘建筑石料用灰岩矿位于丘北县城 325° 方向直距 25km 处，行政区划隶属丘北县官寨乡水头村民委员会管辖。矿区有简易公路相通，距官寨乡至水头村公路里程 2.8km，至官寨乡公路里程 8.0km，至丘北县城 11.0km，至文山市区 110.8km。区内交通运输较为便利。 丘北俊超石材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1 日在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出让活动中竞得丘北县官寨乡清水塘建筑石料用灰岩矿（一期），竞得面积：0.0579km²，5 个拐点圈定标高+1632m 以上资源。矿山 2021 年 5 月 12 日取得丘北县自然资源局颁发的《采矿许可证》（证号：C532*****21），有效期：2021 年 5 月 12 日～2026 年 5 月 12 日，开采矿种：建筑石料用灰岩，生产规模：30 万 t/a，矿区面积：0.0579km²，开采标高：+1***m～+1***m。 取得采矿许可证后，企业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在丘北县进行项目立项并取得了由丘北县发展和改革局的“云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020*****83）”，该公司按要求进行了丘北县官寨乡清水塘建筑石料用灰岩矿（一期）30 万 t/a 新建项目的“安全三同时”相关工作，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取得了丘北县应急管理局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取得丘北县应急管理局的准许建设同意后，企业准备着手建设，但由于办理林地手续、疫情影响等各种原因，矿山一直未进行任何建设工作。 企业办理完成林地手续等后，拟重启项目建设。但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全面加强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若干措施〉的通知》（云政办发〔2024〕44 号），“将现有采石（砂）场最小开采规模提高到		



	50 万吨/年，达不到该标准要求的，给予 3 年过渡期实施升级改造，到 2026 年底仍达不到标准要求的，由属地县级政府积极引导退出”。因此，企业积极响应文件要求，结合前期存在二期（+1632.0m~+1600.0m）资源未出让以及生产规模不满足要求等问题，企业自行编制并于 2025 年 4 月提交了《云南省丘北县清水塘建筑石料用灰岩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云南金涌道矿业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出具了《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企业于 2026 年 3 月 2 日取得了由丘北县自然资源局下发的采矿许可证（证号：XC532*****21），有效期：2026 年 3 月 3 日~2031 年 3 月 2 日，开采矿种：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区面积：0.0579km²，开采标高：+1***m~+1***m。 根据《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行政许可工作的通知》（矿安〔2024〕70 号），提高生产能力、扩大开采范围或者整合矿山等建设项目应按照改扩建建设项目履行安全设施“三同时”程序。 于是企业于 2025 年 6 月编制提交了《丘北县官寨乡清水塘建筑石料用灰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确定按 60 万 t/a（22.39 万 m³/年）的生产规模进行建设，并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对项目基本信息进行延期及变更，项目拟建成时间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项目生产能力由 30 万 t/a 变更至 60 万 t/a。 企业已委托****公司编制并提交了《初步设计（代可研）》，根据《初步设计（代可研）》，该项目采用露天自上而下台阶式开采，设计台阶高度 10m，设计靠帮台阶坡面角 65°，设计安全平台宽度 4m（南东帮 6m），设计清扫平台宽度 6m（南东帮 6m），每隔两个安全平台设置一个清扫平台。设计采用公路开拓——汽车运输方案，公路等级为三级露天矿山道路。 根据《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企业现委托我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安全预评价。 我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0 日接受委托后，公司按计划成立评价小组，并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进行了从业告知，5 月 15 日按计划到矿区及周边现场进行踏勘，与企业现场交换了意见。于 2026 年 6 月 5 日提交了本《安全预评价报告》。
评价结论	1. 丘北俊超石材有限公司丘北县官寨乡清水塘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60 万 t/a 露天开采工程的采矿工艺、设备设施、辅助系统等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 2. 该建设项目潜在的危险和有害因素在采取《安全预评价报告》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的安全对策措施后，安全风险可控。
评价项目其他信息	（非涉密性描述）
备注	由于评价报告中涉及矿山地质资料、矿石品位、储量以及公司人员组成及相关证件等信息，经征求业主意见，业主不同意完全公开本评价报告。故仅公开本评价项目的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若社会各界人士及主管部门需要了解本评价项目相关信息的，可联系我公司登记及征求业主意见后给予查看。联系电话：0851-84854523 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阳关大道麒龙商务港 A 栋 18 楼 1 号 贵州朗洲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附件一：现场勘验影像资料



左为项目负责人、一级评价师蔡建科，右为三级评价师蓝灿



左为业主，右为三级评价师蓝灿